

## 广东金霸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广东金霸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2月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楚辉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方案审议情况：

1. 审议《关于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凤岗支行申请信用借款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凤岗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为500万元的信用借款。此借款属于广发银行“科信贷”，为符合条件的优质科技型小企业办理短期流动资金授信的产品贷款。借款期限12个月，具体借款方案，以银行的授信批复为准。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下的借贷事项，由总经理行使审批权限。此项信用借款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此信用借款需公司股东林楚辉提供担保，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需要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偶发性关联交易与董事长林楚辉关联，董事长林楚辉与董事黄淑萍、林嘉鹏、林佳佳分别夫妻关系、父子关系、父女关系，林楚辉、黄淑萍、林嘉鹏、林佳佳四人相关联，回避表决。

非关联董事认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具备必要性，不存在涉嫌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参与表决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方担保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需召集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 三、备查文件

《广东金霸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霸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7 日